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China Chengxin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., Ltd.

中诚信国际关于《2023年泰安市泰山区财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信用评级报告》的更正说明

中诚信国际于2023年6月13日出具了《2023年泰安市泰山区财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》，现对报告中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正：

- 1、将担保方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数据进行更正，将原报告第4页中担保主体概况数据及附四中2020-2022年度在保责任余额指标更正为在保余额，担保业务收入由0.07亿元、0.13亿元和0.13亿元更正为6.66亿元、12.66亿元、13.19亿元，核心资本放大倍数由母公司口径的12.55倍、9.66倍和9.84倍更正为合并口径的12.73倍、9.76倍和9.97倍；净资产放大倍数由母公司口径的12.50倍、13.48倍和12.12倍更正为合并口径的12.68倍、13.62倍和12.27倍。附四中，2020~2022年，短期借款(百万元)由0.00、0.00和0.00更正为31.80、154.40和153.00；债权投资(百万元)0.00、0.00和0.00更正为其他债权投资(百万元)0.00、1,847.16和2,514.23，担保损失准备金/在保余额由母公司口径的2.68%、3.02%和3.05%更正为合并口径的2.64%、2.99%和3.01%；高流动性资产/在保余额由母公司口径的1.76%、1.83%和1.97%更正为合并口径的1.73%、1.81%和1.95%。此外，2022年母公司口径的累计回收率由39.75%更正为40.19%。具体更正信息参见更正后评级报告。
- 2、评级报告中公司2021年EBITDA由2.35修改为2.53亿元，对应EBITDA利息保障倍数(X)由1.09修改为1.18，总债务/EBITDA(X)由13.76修改为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China Chengxin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., Ltd.

12.78, EBITDA/短期债务 (X) 由 0.13 修改为 0.14; 2022 年 EBITDA 由 1.94 修改为 3.18 亿元, 对应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(X) 由 0.85 修改为 1.39, 总债务/EBITDA (X) 由 24.92 修改为 15.19, EBITDA/短期债务 (X) 由 0.06 修改为 0.10。

- 3、因调整预测数据, 相关财务指标相应修改。2023 年度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(X) 预测数由 0.58~0.88 修改为 0.94~1.40。
- 4、项目组成员由高翔云、宋丹丹变更为宋丹丹、蔡昊松; 同时, 评级总监由高玉薇变更为王钧。
- 5、本次更正不影响原评级结果。

特此说明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